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名称: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控股子公司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线中视")、 控股子公司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西新线中 视")。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: 本次担保金额为 3,000 万 元人民币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已实际为新线中视提供的担保余 额为3,000万元、为江西新线中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,900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 有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- (一)担保基本情况
- 1.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门文创支行(以下简称"北京银行前门文 创支行")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提供担保,保 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,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,000万元, 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- 2.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(以下简称"北京银行红谷 滩支行")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新线中视提供担保,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,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,000 万元,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(二)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、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计划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6,000 万元的担保,其中公司向资产负债率 70%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,000 万元,向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(含)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,000 万元,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,实际担保金额、种类、期限等以合同为准,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临 019)。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在公司年度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,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担保基本情况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 持股比 例	被 方 一 产 平	截至目 前担保 余额	本次新 増担保 额度	担度市最期产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 关 担保	是否 有反 担保
一、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国旅联合	新线中视	85.93%	75.27%	1,000	2,000	11.84%	不超过3 年	否	是
国旅联合	江 西新 线中视	85.93%	72.22%	5,900	1,000	5.92%	不超过3 年	否	是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新线中视

1. 基本信息

名称	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			
类型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			
法定代表人	邱琳瑛			
注册资本	1,000 万人民币			
成立日期	2013年2月27日			
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南邵镇景兴街 25 号院 1 号楼 9 层 918				
统一信用代码	911101140627849635			
经营范围	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(不含演出);影视策划;会议服务;承办展览展示;图文设计、制作;市场调查;企业管理;经济信息咨询(不含中介服务);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;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;电脑动画设计;文艺创作;商标转让与代理服务;版权转让与代理服务;著作权代理服务。(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			
	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			

2. 主要财务情况

	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(经	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 (未	
	审计) (万元)	经审计) (万元)	
资产总额	25,081.40	23,582.34	
负债总额	19,736.88	17,750.91	
净资产	5,344.51	5,831.43	
营业收入	45,541.78	10,336.72	
利润总额	56.93	649.23	
净利润	-121.00	486.92	

3. 与本公司关系:被担保人新线中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公司持有其85. 9305%股权。

(二) 江西新线中视

1、基本信息

	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	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
法定代表人	邱琳瑛	
注册资本	2,400 万人民币	

成立日期	2020年6月9日			
注册地址	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昌南工业园区昌南园五路 5 号 1 号楼 5037 室(江 西昌南工业园内)			
统一信用代码	91360104MA398FXA7B	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: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,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,文艺创作,广告制作,会议及展览服务,图文设计制作,办公服务,市场调查(不含涉外调查),社会调查(不含涉外调查),广告设计、代理,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,专业设计服务,商标代理,知识产权服务(专利代理服务除外),版权代理,广告发布,传统香料制品经营,刀剑工艺品制造,刀剑工艺品销售,竹制品销售,服装制造,服装服饰零售,针纺织品销售,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,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(象牙及其制品除外),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(象牙及其制品除外),数字内容制作服务(不含出版发行),日用陶瓷制品制造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			

2、主要财务情况

	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(经	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 (未	
	审计) (万元)	经审计) (万元)	
资产总额	10,368.79	10,156.66	
负债总额	7,321.71	7,335.55	
净资产	3,047.08	2,821.11	
营业收入	14,902.76	2,114.58	
利润总额	57.11	-225.97	
净利润	42.16	-225.97	

3、与本公司关系:被担保人江西新线中视是公司控股孙公司,公司持有新线中视85.9305%股权,新线中视持有江西新线中视100%股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(一) 新线中视向北京银行前门文创支行借款
- 1、借款主体: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- 2、担保金额: 最高借款本金不超过 2,000 万元
- 3、担保期限: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
- 4、担保范围: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,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、罚息、 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

仲裁费用、评估/鉴定/拍卖等处置费用、律师费用、调查取证费用、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)等其他款项

- 5、担保条件: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少数股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、卢郁炜分别按照债务总额 13.2525%、0.817%的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
 - (二) 江西新线中视向北京银行红谷滩支行借款
 - 1、借款主体: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 - 2、担保金额:最高借款本金不超过1,000万元
 - 3、担保期限: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
- 4、担保范围: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,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、罚息、 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 仲裁费用、评估/鉴定/拍卖等处置费用、律师费用、调查取证费用、差旅费及其 他合理费用)等其他款项
- 5、担保条件: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少数股东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伙)、卢郁炜分别按照债务总额 13.2525%、0.817%的比例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为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,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,根据银行要求提供保证担保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且其本次所借资金用于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。

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,公司能对其保持良好控制,可以及 时掌握其资信状况,本次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 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会议以 6 票赞成,0 票反对,0 票弃权通过了此议案。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,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,公司目前经营正常,担保风险可控,因此其他股东未按持股比例同比例提供担保。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,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,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;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

股东,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,630 万元(不含本次担保),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,630 万元(不含本次担保)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.26%,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